

庞婕蕾作品...

如果的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明天出版社

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

庞婕蕾作品

如果的事



明天出版社

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果的事/庞婕蕾著. — 济南:明天出版社.
2007.9

(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

ISBN 978 - 7 - 5332 - 5478 - 0

I. 如… II. 庞…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0682 号

书 名	如果的事
著 者	庞婕蕾
出版发行	明天出版社
地 址	济南市胜利大街 39 号
网 址	http://www.sdpress.com.cn http://www.tomorrowpub.com
电 话	0531 - 82098710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幅面尺寸	148 × 210mm
印 张	7.75
字 数	186 千字
I S B N	978 - 7 - 5332 - 5478 - 0
定 价	15.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自序

不再去说从前

五月。初夏。耳朵里听着陈奕迅的《好久不见》，心里惦念着新小说的结构，手指敲打着键盘，写下新书的序言。

出版这本“精选集”，其实很没底气，写过的文字还不够多，不够好，每每出了新书都不敢拿给认识的人看，怕他们先前对我的美好期待和印象会在看过之后荡然无存。对，我不是一个很自信的人，我也不是一个能无视他人评价的人，我，只是一个喜欢写字、喜欢编织故事、爱幻想、胆小、常会陷入无边忧郁的女生。

常会被人问起，为何喜欢写作？我也没有想过为什么，也许是因为喜欢阅读？小时候，阅读欲望强烈，客观条件有限，常把姐姐的书翻看好多遍。进了中学，有了图书馆，会在那里流连忘返，好书太多，只是时间不够。读得多了，会有写的冲动，于是铺开稿纸，写下心情，写下感悟，写下好玩的故事，瞒着父母、同学偷偷去投稿，因为害怕失败，所以把很正当的事情当作是一

个秘密。很幸运，某些文章被选中发表了，对于一个中学生而言，这是一个莫大的鼓励。在这之前，我不是一个很出挑的学生，重点中学有太多能干优秀的学生，在这之后，我依然不是一个很出挑的学生，但，赢得了一些关注，来自同学和老师，来自陌生的对我文字表示喜欢的读者。这种关注，对我而言，是一种无以言表的动力。

从小就会被大人问起长大以后想干什么，我没有答案。未来太过遥远，来不及想，也不愿去想。慢慢长大，心底那个空白被填充，对文字的喜爱与日俱增，开始梦想以后从事和文字有关的工作，于是选择了中文系。刚进大学时，有很多同学抱怨读中文没有出路，还不如去学外语和计算机，可是，我从来不曾后悔自己的选择。能够读自己梦想的专业让我满足，让我沉醉，而且这个梦想实现得那么不容易。之前父母希望我能学医，我懵懵懂懂进了化学班，以为自己能按部就班，上医科大学，当医生，如果有闲暇，还是可以亲近文字。高考前四个月，一位老师点醒了我，他说我应该去读中文，我应该走文学道路。于是冒着极大的风险进了文科班，第一次政治考试就考了不及格。老师花了两天时间帮我补习高三上半学期缺的政治课，我心里会有不安，会有忐忑，可是走出老师的办公室，我的脚步很轻盈，我知道，我离理想近了。高考前一天，一位即将退休的从未教过我的语文老师主动提出帮我做考前辅导。在他的办公室，听他讲他的文学梦想，听他讲并不一帆风顺的人生境遇，我再一次觉得自己是如此幸运，同时也觉得肩上的担子重了，我背负着很多人的期望。

青春很美好，有自由，有热情，有理想，有冲劲，有太多太多想记录，于是借助文字来传达。或许，我并不是一个优秀的用

功的学生，大学里，我常常在课上睡着，不知道为什么会那么困，似乎永远都睡不醒，我也没有完整的笔记，每次考试都是临时抱佛脚，可是，我肯定是一个热爱专业热爱文学的学生。课余，读书和写作占据了我生活很重要的一部分。我喜欢自己编织的那些校园故事，亲切自然，寄托了很多我的梦想和憧憬，因为那些故事，也结交了一些同样热爱文字的朋友。很神奇，与他们的交流未必频繁，却觉得亲近。第一本书《穿过岁月忧伤的女孩》出版，去北京参加活动，约了一个只在网上聊过两次的读者见面，一见如故，一起逛街，一起乘车，一起吃饭，一起逛校园，一起拍照，一起去出版社拿书，像认识了多年一样，那种感觉很好。也常会收到很多读者的信和邮件，诉说对我的文字的喜爱，我受宠若惊，但回复得不多，肯定会让人失望，不过我不是不屑，只是不知该如何落笔。那些关怀和鼓励，都默默记在心里，遇到困难和挫折时，想起这些，觉得温暖。

我是一个情绪化的人，很容易开心，很容易难过，开心的时候会笑得很不淑女，难过的时候泪腺发达，什么事情都干不了。不自觉地，会把这种情绪带到小说中。写小说，我从来没有一个理性的构思和提纲，总是任由自己的性子和情绪游走，每每写完，都会有小小的失落感，似乎故事中的人物都是鲜活的，不舍得就这样安排了结局。如果读者有同感，我会觉得很欣慰。

常常会羡慕别人的生活：她有足够的自由，我没有；她有高收入满足购物欲，我没有……可是，某一天，在和失去联络很久的朋友聊天中得知，原来，他们也都羡慕我，羡慕我可以做自己喜欢的工作，羡慕我可以时不时出书证明自己的价值，那种小小的成就感不是可以用金钱换来的。做编辑是我的职业期望，我实

现了；写书是我的爱好，我坚持了。我很幸运。对生活状态可以满足，但是对作品应该永远不满足，我应该永远坚信自己的下一部作品会更好。

不想长大的念头一直徘徊在心头，可还是慢慢长大。不会有人永远年轻，但至少，可以永远编织年轻的故事。好多人问我：想过转型吗？想过尝试写其他题材吗？我说我没想过。写作对我而言是一件顺其自然的事情，未曾很好地规划过，所以关于未来，我也茫然，我也不确定。如果有一天，我写不出来了，那就去做其他的事情吧，但，默默期待，那一天晚点到来。

陈奕迅唱：“我多么想和你见一面，看看你最近改变，不再去说从前，只是寒暄，对你说一句，只是说一句，好久不见。”那么，关于从前，就说到这里吧。

目 录

1	……	自序 不再去说从前
1	……	穿过岁月忧伤的孩子
15	……	我们家的爱情故事
31	……	请给我你的消息
45	……	其实还是会想他
57	……	你听，寂寞在唱歌
106	……	章薇的夏天
122	……	想把我唱给你听
138	……	有一件礼物叫原谅
150	……	喜欢看你微笑的样子
158	……	那年的情书
172	……	最好的知己
186	……	有多远，走多远
201	……	眉眉，一定要快乐
219	……	你的微笑像朵花
236	……	庞婕蕾创作年表

穿过岁月忧伤的孩子

一九八七年的夏天，我和一个叫阿岳的男孩子坐到了一起，在乡村小学的一年级教室里。知了在窗外唧唧喳喳叫个不停，小贩在大声吆喝：“棒冰吃勿棒冰。”

我穿着妈妈给我新买的红色连衣裙，背着爷爷送的紫色书包。老师对妈妈说你们家孩子真漂亮。

阿岳剃着小平头，穿一件洗得发白的衬衫，他背的是军绿色的书包，好几年前我大表姐就是背这种书包的。

阿岳和他妈妈也就是在那年夏天搬到我们镇上的，和我们成了邻居。

妈妈说不要欺负阿岳，他没有爸爸。

那时我是一个被宠坏了的孩子。

我喜欢阿岳的妈妈因为她会帮我梳很好看的辫子她也经常借连环画给我看，而且她有着又黑又亮的长发每天都香香的，她用电烫把自己的刘海儿和发梢烫成了很多小卷卷，真是好看。她笑起来的时候有深深的酒窝。爸爸说她是我们镇上最漂亮的女人，我也这么想。但是阿岳说他妈妈经常躲在被窝里哭。

记得有一次阿岳把我心爱的洋娃娃的头发扯坏了，我就把他当成宝贝一样的凤仙花连根拔起，于是我们扭打在一起，后来阿岳妈妈把阿岳拉开了还教训他说：“男孩子是不能欺负女孩的。”

我的眼睛近视全是看电视看出来的。我们家是镇上最早买电视机的人家，十二英寸的上海牌黑白电视机。我们经常一家人看卡西欧电视演唱赛。

后来阿岳常跑到我们家和我一起看《霍元甲》，看的是中午的重播，于是阿岳妈妈就每天到我们家硬是把阿岳拉回去吃午饭。

一九九〇年的夏天，我看了一部连续剧，名字我忘了。

一个渔家姑娘过着平静的生活，甩着大辫子，每天打鱼，晒网。可是有一天，她在回家的路上遇见了一个年轻的军官，他真是帅气，他对着她笑，挡住了她的去路，她红着脸走开了，心里却扑通扑通跳个不停。等到她到家的时候，军官已经站在了她家门前，还是对着她笑。

后来那个军官娶了她。

我以为就此剧终了，可是吃完晚饭再去看的时候，电视又开始了。

军官很帅气，老是穿着军装。姑娘把头发绾了起来，还是很漂亮。有一天，姑娘回家的时候，她看到一只猫受了惊吓从房间里跑出来，然后是年轻的女仆。

军官说女仆有了他的孩子。

我哭着不肯上床睡觉，军官长得这么好看，可是为什么会做这样的事呢？那时候他看到渔家姑娘的时候，眼睛里有一种神采，所以我喜欢他。妈妈说电视都是假的，是骗人的，看得那么伤心，明天就不要再看了。我说要看的要看的。

军官把渔家姑娘送上了火车，他说再见的时候平静极了。

渔家姑娘来到了一个老头家里，他的女儿都比她大，可是管她叫妈。大家都讨厌她，包括女儿和儿子。

后来她做了一系列的事，让他们很感动并开始接受她，可是老头死了。

几年以后，在她不那么年轻的时候，她又遇上了另外一个老头，是个多病的老人，他们有了感情。

许多年以后，老头死了，她把他的骨灰送到家乡。

在宾馆里，有人摁响了门铃，是个年轻帅气的小伙子，好像多年前的一幕又重演了。他说他是军官和女仆的儿子，他叫她阿姨。

那时她是一个孤寡老太。

我一直在哭，她年轻的时候多漂亮啊。妈妈说电视是假的，是骗人的。

一九九三年的一个下午，我在秋秋家跳橡皮筋，跳得热疯掉的时候我喝了一杯秋秋的麦乳精。回家的路上我在一家杂货店里买了一支棒棒糖，糖上有一个小小的洞积满了我的口水，我把它从嘴里拿出来口水就一直滴到地上。

到家的时候我看到妈妈在哭，眼睛很红，我想妈妈原来也会哭，我以为她只会把我骂哭。爸爸在一旁抽烟，我本来是想用我的米老鼠杯子去盛一碗水喝的，可这个时候只得贴着墙壁走。

“你到哪里疯去了，你还要不要这个家？”妈妈发火的样子真可怕呀。

“你朝孩子发什么火？”爸爸把烟壳扔在地上用脚狠狠地碾它。

我哭着跑到了外婆家，在一九九三年的一个没有任何暴风骤雨征兆的下午。

我喜欢在外婆家的日子，因为有很多小伙伴会和我一起去抓知了钓龙虾摘西瓜，可以玩得满头大汗回去洗凉水澡，外婆不会像妈妈一样揪着我的耳朵呵斥我：“又到哪里疯去了，像个没教养的野孩子。”外婆和外公也从不吵架。外公的耳朵不好使又犟着不肯戴助听器，别人和他说话得在他耳边大声叫喊他还在一边“啊，啊”的样子。外公每天早上做完早操以后就坐在一张咯吱咯吱响的老藤椅里翻一本脱了线的泛黄的竖排版的书，下午睡了一个长长的午觉后出去找几个老头下几盘棋。外公还喜欢钓鱼，他挖红蚯蚓把它穿在渔钩上，然后很有耐心地等鱼上钩。有时候他会带几条鱼回来让外婆给我炖汤喝。外婆说外公年轻的时候还是个打猎好手呢，可是现在枪都锈了。

我想起了爷爷。他喜欢摆弄一个老式的收音机，咿咿呀呀跟着一起唱京剧。有时候他会带我去镇上的小茶馆里听评弹，我通常会在吃完一角钱一碟的瓜子后在他的怀里入睡，散场的时候爷爷就背着半梦半醒的我回家，一路还哼着不成调的曲。我记得爷爷的背挺得很直，可是在一九九〇年的夏天他走了。

一个月后，外婆问我如果有一天妈妈和爸爸不在一起了我愿意和谁过。

我喜欢爸爸，他每次出差的时候都会带玩具和零食给我可妈妈说那是浪费。爸爸抽烟抽得很凶他说那是工作需要。有一次我和爸爸一起上街他带了三块钱买烟，我看中了一盒申丰巧克力，爸爸没怎么犹豫就买下了，然后烟没买成。爸爸每天都教我做数学还帮我完成图画作业。我喜欢爸爸。

但是我后来和妈妈一起住了。

爸爸在离开我们这座小镇的时候送了一盒精装的申丰巧克力给我。

“爸爸，为什么你要和妈妈分开？”

“因为我和你妈妈有了一点误会。”

“爸爸，为什么你不向妈妈解释一下？”

“你还小，很多事你不会明白的。”

妈妈把我和阿岳的一张照片找了出来。那是在我和阿岳同时评上三好生的时候阿岳妈妈给我们照的，那天是我第一次梳辫子都说很好看，阿岳穿了一件小西装也很漂亮。可是妈妈把它撕了还警告我以后再也不许提阿岳和阿岳妈妈。我哭了一个下午。

外婆说妈妈心情不好我应该比其他孩子懂事，然后她带着我去田里挑荠菜。

九月份开学的时候，我的同桌不是阿岳，老师说阿岳和他妈妈已经搬离了这个小镇。

一九九三年的夏天我失去了一张照片和几个人。

以后的每年夏天我都会收到寄自广州的汇款单。

一九九三年我就近入学进了一所名声不好的中学。

顾嘉是我的第一任同桌。这是一个很顽皮的男生，上植物课把老师带来的花花草草偷偷地拔个精光；上动物实验课，他把血淋淋的青蛙藏在一个女生的书包里；值日的时候总是操起板凳当家伙和同学打几个回合。他最常做的事就是去老师办公室挨训，他一点也不介意，说办公室这地方挺好，冬暖夏凉，日子挺好混的。

我不讨厌他，因为他总是逗我笑。他说他们家那条小黑狗的故事，他叫它小摩登，因为这条狗挺赶潮流的，看电视一定得彩电，喜欢听主人唱卡拉OK，没事儿喜欢到镇上溜达溜达，兴许能在大街上发现几根冰棍棒子还能吮咂几下。他说他夏天的故事，他和哥们儿去钓龙虾，真正是超水平发挥钓了好几斤，拿到菜场上去卖，正好碰上抓无证小贩，吓得他们撒腿就跑，龙虾没了，

连铅桶也给赔上了……他总有说不完的事儿，他说我把你学习的时间都花在了玩上面，当然就成了有故事的人了。

顾嘉的成绩一直很让人担心，除了数学几乎门门都挂红灯，他还是班上唯一一个语文不及格的人。每次默写他都是全错，罚抄好几遍课文，练习簿用了一本又一本。后来他写信给教育局说我们的班主任简直不是人，每次都罚我们抄课文，这是惨无人道的体罚！班主任自然没事儿，照样当他的先进工作者，被打入地狱的是顾嘉。从那以后，班主任没正眼瞧过他，他的语文就一直挂红灯。

他问我：“中考的时候是谁批的试卷？”

“当然是市里最优秀的老师啦。而且一份试卷得好多人批呢。”

“哦。”他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一九九五年的夏天好像很早就来了，班里很多女孩子早早地换了心爱的裙子，我还穿着长衣长裤。妈妈说女孩子不能把心思放在打扮上，会影响学业的。

他请我去他家吃午饭，很突然地开口邀请我。

“可是我已经带了午饭了。”

“今天我生日。”他低着头。

后来我就跟他去了他家，我带上了爸爸给我新买的一本硬抄本。小摩登很友好地向我甩甩尾巴，我把吃了一半的冰棒扔给它，它快活地待在角落里享受起来。有一道菜是红烧龙虾。他妈妈说这是他从几斤龙虾中挑了最大最好的，每个都用小刷子刷干净才让他妈妈放入锅内。

他妈妈一个劲地夹菜给我说我们家顾嘉经常提起你你要多帮帮他，他爸爸去世好几年了，他很早就帮家里干田里活，所以学习就落下了。

我看看顾嘉，他的脸居然很红，低着头吃饭也不说话。

后来我帮他默写课文，他勉强避免全错，可是他的语文还是不及格。

重阳节的时候，老师带我们去敬老院看望孤老。他们都认识顾嘉，对他咧着嘴笑，说顾嘉真是个好孩子，经常去看他们，给他们送龙虾送蔬菜还能讲笑话，手脚很麻利，一来就把房间收拾得干干净净。

“他是班长吗？”那个秃顶了的老爷爷问我，“他一定是个好学生。”

“我是班长。”我红着脸说，“我以后也会经常来看你们的。”

我和顾嘉就在每个星期五傍晚放学后去敬老院。

我问他喜欢什么样的女孩，他说长发的女孩子很好看，那时我扎着一个马尾。

顾嘉说那些老人很有意思的，有说不完的故事，很带劲。

我不知道顾嘉为什么去敬老院，但是我想他是个好孩子。

十五岁生日那天我收到了顾嘉的生日贺卡和音乐盒。

他在贺卡上写：

我没有朋友，因为我成绩不好又不听话。但是你愿意帮我不嫌弃我，我一定不会让你失望的。

音乐盒是我用攒了很久的卖龙虾的钱买的，不知道你喜欢吗？

我很喜欢和你同桌。

我妈妈也祝你生日快乐。

音乐盒很漂亮，很好听。我就把它放在了抽屉里。

后来我在老师办公室里又看到了那个音乐盒，还有怒气冲冲的妈妈。

妈妈坚决要让老师把顾嘉从我的身边调离。我看看顾嘉，他的眼睛很红，不说话。

妈妈说我是个好孩子，可是我的成绩最近下降了，好孩子是不能与顾嘉坐在一起的。

其实顾嘉也是个好孩子，但是大家都不知道。

初三的时候，顾嘉坐到了教室的角落里，没有人再理他。不过他的默写已经能及格了。他不再和我说话。搬走的时候他说你肯定能考上重点中学的。

拍毕业照的时候，他站到了我的身边，他说小摩登生了七个宝宝，都很可爱。他说他以前一直想送我一只，现在……

一九九六年的夏天，我被保送进了县城唯一一所重点中学，那是爸爸的母校。

我住校了，妈妈把我的辫子剪了，她说以后没人帮你梳头了，要好好照顾自己，不要和男生多讲话，这是很重要的。

我常常在校园里徘徊想寻找爸爸的影子。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高高瘦瘦的，运动裤明显短了一截，在泥地的篮球场上奔跑或是一个穿着白衬衫的男孩在上完夜自修后到学校外面的小摊上买一碗五分钱的面汤充饥。那是三年自然灾害的时候，爸爸说他们同学在一起讨论最多的是自己曾经吃过什么样的美味为的是达到与画饼充饥同样的目的。爸爸说学校开集会是在一个因为破旧而被誉为草礼堂的地方，但是学校在一九九〇年已经完全变了样，一幢幢新大楼取代了一排排矮平房。爸爸说——我忘了爸爸还说过什么，爸爸对我说过很多的。

我突然很想见爸爸，我问外婆什么时候可以去广州呢，外婆说不可以因为妈妈不会同意的，这样的要求以后都不能提。

一九九九年的夏天，妈妈得了阑尾炎因为伤口化脓在医院住了很久，八十岁的外婆每天都陪在妈妈身边。那时我在准备高考。

模拟考后的一个星期天，外婆让我去医院，无论如何一定要去。

我见到了爸爸，和记忆中没什么两样，只是我的头已经可以够到他的肩了。我以为我会很激动地冲过去和他拥抱任泪水肆无忌惮地流，但是没有，我平静地走过去叫了声爸爸然后坐在妈妈旁边削苹果。我偷偷地看了看他，额头上有了不少的皱纹，胡子也有一些白。几年了？

爸爸问了我一些学习上的情况后说：“我要赶下午的飞机先走了，你们有机会到广州去玩。”

外婆说爸爸要结婚了，和一个不是妈妈的女人。

妈妈让我考师范大学尽管现在师范生也要交学费，但毕业后从事教育工作的话学费会退还的，妈妈不想用爸爸的钱，妈妈一直固执地认为我是她一个人的。

公元二〇〇〇年，我遇见了他。我看着他在篮球场上飞奔的样子，光着膀子，满头大汗，我想起了三十年前的一个少年，那时的场地很糟糕，可是少年的球技不比现在的孩子差，他是球队的灵魂人物。

我一直这样看着，好像穿越了时光的隧道。那时的天是不是要比现在蓝些？那时的空气是否让人可以自由呼吸？那时的人？我只知道那时的少年都没有正式的球衣。

他向我走来并说对不起。我看着他，泪水下来了。

“对不起，真的抱歉，没想到我们的球会砸到你。”

后来我对他说我哭是因为他让我想起了一个人，我爱这个人，并且恨这个人。

他从来都不送花给我。

“为什么你不送我花？”